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21日至2025年12月20日止。

第 8493483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24日

商 标

WEFATHERM

申 请 人 上海鹭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宣桥镇南六公路876号111室17号

代理机构 北京天沃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类：防腐剂；染色剂；绘画用铝粉；食用色素；复印机用墨；树胶脂